

证券代码：603987

证券简称：康德莱

公告编号：2021-003

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浙江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康德莱”）于近日收到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《关于浙江省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》（国科火字〔2020〕251 号），并收到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、浙江省财政厅、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企业名称：浙江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证书编号：GR202033007487

发证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1 日

有效期：三年

浙江康德莱分别于 2008 年、2011 年、2014 年、2017 年通过了复审认定，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是原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浙江康德莱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，将连续三年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即自 2020 年至 2022 年按 15%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20 日